

• 一之叢文報導活生 •

鷄足朝山記

費孝通 作

敬贈
胡英先生
去人

斯年
三
起鳳
卷

行發 社報導活生 編主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國立北平圖書館

朝野



生活導報文叢。生活導報文叢
生活導報社新書預告
生活導報文叢。生活導報文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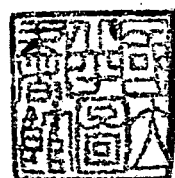
他其及「輪巨的史歷」

作等旦光潘。二之叢文報導活生

道 人 與 情 人

集選箱信。三之叢文報導活生

生活導報文叢，生活導報文叢
生活導報社新書預告
生活導報文叢。生活導報文叢



新正朝山記序



3 2173 4649 7

三十二年二月，借了講學的機會到大理的。一行有十個人：燕嵩棠召庭，秦維藻文侯，會昭掄叔偉，孫福熙奉臺，羅常培莘田，張印堂，張文淵，陶雲逵，費孝通，和我。更進一步到雞足山的是十人中的一半。叔偉，奉臺，莘田，孝通，和我。伴我們同去的，又有約我們講學的主人等。我們於二月五日下午從大理東門出發，當晚留才村，睡在船上。六日清晨渡過洱海，到賓川的抄色；近午從後山登山，當晚與七日午前先後到達金頂。七日午後從前山下山，夜宿山半祝聖寺。八日中午後續程，近暮出「雞山一會」坊，回到平地，夜宿煉洞。九日近午經牛井，到賓川縣城，夜宿賓居。十日越烏龍壩山，方志稱五福山，輿圖稱黑龍山，午後到鳳儀，夜經下關回大理。孝通這篇遊記的作法，近乎「紀事本末」，我不得不替他補上幾句「編年」的話。

十人中何以祇有一半到雞足山呢？對於遊山玩水，各人興趣不同，當然是最簡單的一個答覆。不過我們十個人是都喜歡遊覽的，專談講學，不作別事的人，大概一個都沒有，祇是喜歡的程度與方式似乎不很一樣，這其間不妨分為三派。第一派最持重，願意山水盡上門來，不願遷就山水；召庭，文侯，文淵屬之。第二派甘心遷就，但是有條件的，就是附帶的要做些學問。莘田所好為語言，以及一般的史料古蹟，如果境屬洪荒，絲毫沒有人文的跡象可尋，他是不會去的。印堂喜歡觀察山水的來龍去脈，凡屬地理，無分文野，也都在探本窮源之列。雲逵有似從前所稱的輶軒使者，到處探風問俗，

他興趣最博，對任何比較有意義的景物，都要作細密的蠅辭，翔實的記載，到一處，記一處；我相信如果他生在三千年前，能和周朝的旅行家姬澹結伴同遊，而合寫一本遊記，結果一定比徐霞客的還要周到。這四個人可以歸作第二派。第三派最莫名其妙，好像是最想學『醉翁之意不在酒』的六一居士，但若說真『爲遊覽而遊覽』，却難也當不起。他們不喜學問，但似乎未嘗沒有別的作用。以我的推測，春臺的作用有二，一是蒐集繪畫的題材，二是爲他主編的刊物張羅稿件。我呢，也許在福洛伊特一派的所謂補償心理學裏可以找到一些解釋。孝通倒像屬於這第三派的正宗。他的情性最大，每次出行，無爾遠近，都要有人推動；我相信他也決不反對有人把山水送上門來；在各種遊覽的方式中，最合他胃口的，我相信是『臥遊』；我又相信，如果沒有人和他同行，他可以百里半於一十，或至多二三十，可以隨時打回頭，可以『乘興而往，興盡而歸』，並沒有一定的目的地，有了，到不到也是無關宏旨，在事實上，一路曉行夜宿，『先天下之睡而睡，後天下之起而起』的也總是他。

三派之中，不用說，第一派是最奈何不得的。要他們看鷄足，除非鷄足真會走，在洱海圖上高高舉起輕輕放下。第二派裏，印堂以前到過雞足，雲遊在西南邊疆遊跡最廣，是一個『曾經滄海，除却巫山』的人，加以當時恰好是舊歷年關，他認爲看民家過新年，比自己過洱海要有趣得多；所以他們兩人不去，去的是叔偉幸田。幸田和我去年到過大理，此行我們事先有過一番默契，就是要到麗江看玉龍雪山，如果麗江之行不成，至少要登雞足；不過一到大理，他又被學問絆住了腳，傳達邊區各種語言，至於雞足不出門；最後還是經我再三敦促，才動的身。第三派的春臺和我最不成問題，即使迦葉尊者派人攆駕，至少我也是要去的。幸通到大理不滿一星期，已經是興盡思歸，倦遊知返，一心依戀着回家過新年，滿腔滿臉表現着思鄉病的症候；他和幸田一樣，也是經我一番推挽，才決定參加

的。孝通在這篇記裏，神話說得多，人話說得少，我又只好替他補上這末幾句。

上文不說孝通屬於第三派遊歷家的正宗麼？不過我一經想到他是一個社會學者，並且屬於所謂功能論的一派，又疑心他也許不是；如今看了他這篇朝山記，更恍然於他的確乎不是。他也是借題發揮，他也正復別有作用，在他，遊歷山水是名，而抒展性靈是實。爲學問而事學問，爲藝術而事藝術，爲遊觀而事遊觀，在功能論裏是沒有地位的。孝通最近爲文評論他的老師麥林諾斯基，若說「師死而後倍之」，他却沒有，孝通的感覺很銳敏，情緒更濃厚，而想像最強烈，所謂性靈，無論別人如何講法，我以為想像應該是最中心的主人，情緒屬於比較的外圍，而感覺更是處於一個奴僕的地位。對於孝通這樣的人，感覺顯然的是一個奴僕，是供情緒與想像差遣的，外緣的刺戟，無論景物事理，對於這樣的一個人，不容易喚起直接的反應，絕對的判斷，客觀的設詞；景物事理自有的真假，美惡，是非等等的辨別，他不是不理會，而是理會了別有用途，就是，轉而榮衛他的情緒與想像，作爲情緒想像的羽翼。這在朝山記裏是極容易看出來的。朝山記有七個分題，其中大部分的筆墨，不是抒情的自白與追憶，便是一派一半依據傳說而一半自己虛構的神話。一，三，四三題都可以說屬於前者，第五題是後者的最好的代表，賦有二，七兩題中寫景與敘事的話比較多。換一個古老的說法，孝通這篇遊記，所重的決不在「賦」，也不在「比」，而在「興」；「賦」的一道，他實在很瞧不起。我以為他這種比較新鮮的嘗試是成功的。

第四第六兩題都含有一部分諷刺。第四題裏的諷刺和我個人還有一些瓜葛，曾下頗有「何夫子之不憚煩」的意味。第六題中諷刺的對象是整部的人類文化，孝通寫到「長命雞」的最後可能的歸宿時，更無異否定了一切的「不憚煩」，不過我以為孝通的想像力到此似乎受了不「不憚煩」的限制。

• 四 •

否則，豈不知遊雞足山是『不憚煩』，退而爲之記，記事不足，加以記感，實境無多，益以詩境，雞山會上，亂墜天花，華首門前，鑿空結構，是進一步的『不憚煩』；記成而索序於我，我亦率意爲之，更是『不憚煩』之尤？『不憚煩』產生了文化，也產生了文化的諷刺。荷卿在天論篇裏說到神文之辨，『捨身前的一簋』，『小人以爲神，君子以爲文』，孝通既想像得到，描寫得出，也似乎已經瞭解得透闢，所謂『不憚煩』也者，原是宇宙人生的一大事實，所由支持宇宙人生的一大力量。就是硬要否定他，也正復是『不憚煩』的一個表示。

我承認，孝通和我都是因不憚煩而吃過大虧的人；這在熟朋友們大都知道，不過吃虧雖大，並沒有真教我們『不憚煩』。創深痛鉅，抱殘守缺之餘，我們兩人還是朝了雞足山，並且走的是徐霞客兩次上山都沒有走過的後山。孝通要我做這篇序，於『不憚煩』之外，若要再尋別的理由的話，這大概是一個罷。

（三十二年四月，潘光旦。）

一、洱海船底的黃昏

到了海邊，上了船，天色已經快黑。我們本來是打算趁晚風橫渡洱海，到對岸挖色去歇夜的；可是洱海裏的風誰也捉摸不定，先行的船離埠不久，風向突變，靠不攏岸，直在海面上打轉。我們見了這種景象，當晚啟程的念頭也就斷了。同行的人知道一時決定走不成，貪看洱海晚景，紛紛上岸。留在船裏的祇有潘公和我兩人。

我留在船底實在有一點苦衷。三年前有一位前輩好幾次要我去大理，他說他在海邊蓋了一所房子，不妨叫做「文化旅店」。凡有讀書人從此經過，一定可以留宿三宵，對飲兩杯。而且據說他還有好幾匹馬，——夕陽西下，蒼山的白雪襯着五色的彩霞，芳草滿堤，蹄聲得得；沙鷗俯飛，悠然入勝。——我已經做了好幾回這樣的美夢。可是三年很快的過去了，我總是沒有能應過他的約。這座「文化旅店」正靠近我們這次泊船的碼頭。但現在已是人去樓空，那幾匹馬也不知寄養在那家馬房裏了。這個年頭做人本來應當健忘一些，麻木一些。世已無常而恨我尚不絕無情。爲了免得自取悵惘，不如歸在船底，落日故人，任他岸上美景怎樣去惹人罷。

多風少光的船底也有它特別值得留戀的地方。我本是個生長在魚米之鄉的三吳人士，先天是愛船的。十年來天南海北的奔波，除了幾次在大海洋上漂泊外，與船久已無緣。這次得之偶然，何忍即離。這一點鄉思繫住了這兩個萬里作客的遊子。還有一點使我們兩人特別愛船的也許是因爲我們的眼睛和脚上都有一點毛病。潘公有一眼曾失明過，我呢，除了近視之外，對於色彩的感覺總是十分遲鈍。潘公是獨脚，我呢，左脚也殘廢過。在船底我們的缺憾很容易掩飾過去。昏暗的棚下裏有眼亦無可視。

，斗大的艙位裏，有脚亦不可動。這裏我們正不妨閉着眼靜坐，祇要有一對耳還沒有聾，就够我們消受這半個黃昏了。

古人時常用「款乃」兩字來代表船，因為船的美是由耳而入的。不論是用櫓用槳，或是用槓，船行永遠是按着拍水的節奏。這輕沉的聲調從空洞的船身中叮得共鳴，更靠了水聲蕩漾迴旋，陶人心耳。風聲，水聲，櫓聲，船聲，加上船家互相呼應的俚語聲，儼然是一曲自然的詩歌。這曲詩歌非但是自然，毫不故作，而且是活動的。船身和坐客就在節奏裏一動一擺，一俯一仰，順着這調子，够人沈醉。孩子們的搖籃，成人的船，回到了母親的懷裏。

一陣寒風打上船來，船身微微的搖了一下。潘公取下啣着的烟斗，這般說：「假如我們在房子裏，風這樣大就會有些担心，怕牆會倒下來。風和牆誰也不遷就誰，硬碰硬，抵得住，抵不住，倒。在船裏就不用着慌，風來了船退一下，風停了，船又回到原位。」我不說話，倒不是因為我不很能欣賞中國式的「位育」方法，而是因為既然要上雞山，就得預先學習一下拈花微笑的神氣。不可說，不可說。

在船裏看黃昏最好是不多說話。但兩人相對默然又不免煞風景，於是我們不能不求助於煙茶了。潘公常備着土製無牌的烟絲，我也私自藏着幾枝香烟，可以對噴。至於茶則不能不索之於船家了。船家都是民家人，他們講的話，對我們有如鳥語。我向他們要茶，他們祇管向我點頭道是，可是不見他們拿出茶壺來，於是我也不能不懷疑自己的吳江國語在他們也有如鳥語了。那位船家低了頭，手裏拿着一個小土罐在炭上烤。烤那樣，怎末不去找茶壺？我真有些不耐煩。可是不久頓覺茶香襲人，滿船春色。潘公很得意的靠着船板，笑迷迷的用着雲南話說：「你家格是在烤茶奶？」

大壩之南，順寧之北，出一種茶葉，看上去很粗，色澤灰暗，香味也沒，決不像是上品。可是裝在小土罐裏，火上一烤，過了一忽，香味就來了。香味一來，就得立刻用沸水注入。小土罐本來已經烤得很熱，沸水沖入，頓時氣泡盈溢。少息頓出，即可餉客。因為土罐蓋小，若是有兩三個客人，每人至多不過分得半小杯。味濃，略帶一些焦氣，沒有咖啡那樣烈，沒有可可那樣膩。它是清而醇，苦而沁。它的味是在舌尖上，不在舌根頭，更不在胃裏，宜於品，不宜於飲；是用來止渴，不是用來增加身體水分的。我在昆明讀書本是以好茶名朋偕閒，自從嘗到了烤茶，才恍然自悟三十多年並未識茶味。潘公嘗了烤茶說：「庶幾近之」。意思是還領教過更好的，我對烤茶却已經很滿意了。可惜的是西洋人學會了喝茶，偏偏要加白糖。近來同胞中也有非糖不成茶的，那才是沾染了東方文化！

當我們和岸上的朋友們分手時，會再三叮囑他們千萬不要送飯下來。我們想吃一頓船家的便飯，這是出於潘公的主張較多。據他說：幼時靠河而居，河裏常停着小船。每當午刻，船家煮熟，眼巴巴的望着他們吃香噴噴的白飯，限於門戶之限，總是無緣一嘗。從此積下了這個好吃船飯的疙瘩，這一次既無敵母在旁，自可痛快的滿足一次。我從小在蘇州長大，對於船菜自然還有「食」以外的聯好。這裏雖無船菜，但是也不妨借此情景，重溫一些江南的故夢。

船家把簾子推開，擺上碗筷，一菜一肉，菜蔬肉香。七八個船夫和我們一起圍圍圍住，可惜我們有一些言語的隔膜，不然加上一番人情，一定還可多吃兩碗。

飯飽茶足，朋友們還沒有下船，滿天星斗，沒有月。雖未喝酒，却多少已有了一些醉意。潘公抽烟言志，說他平生沒有其他的抱負，祇想買一隻船，帶着他所愛的書（無非是愛里斯之輩的著作），放遊太湖，隨到隨宿，遙景玩景，船裏可以容得下兩三便榻。有友人來便在湖心月下，作終宵談。新

鮮的魚，到處都很便宜。我靜靜的聽着，總覺自己太俗，沒有想過歸隱之道。這種悠優的生活是否還會在這愈來愈緊張的世界中出現，更不敢想。可是我口頭却反復的在念着定金詞中的一句：

「笛聲叫破五湖秋，整我陶潛三葛軸，同上蘭舟。」

二、『入山迷路』

在船裏等風過洱海，夜深還是沒有風。倦話入睡，睡得特別熟。醒來天已快靠岸。這真令人懊悔，因為人家說我不該一開頭就白白的失去了洱海朝晨一番豈美的景色，還說什麼旅行。可是事後想來却幸虧那天晚上睡夠熟，早上又起得遲，不然這天能否安全到達金寶都實成問題。

我們在挖色上岸。據當地人說從挖色有二條路可以上雞足山。一路是比較遠些。一天不一定趕得到，另一路近是近，可是十分荒涼，沿路沒有人烟，山坡又陡。我們討論了一下決定走近路，一則是爲了不願在路上多耽擱一天，二則也想嘗嘗冒險探險的滋味。何況我們人多馬壯一天趕七八十里路自覺很有把握。獨脚潘公另僱一個滑桿，怕轎夫走得慢，讓他們先出發。諸事定妥後，一行人馬高高興興地在十時左右上路向雞山前進。

這個文武集成旅隊在遊興上雖甚齊正，可是學術文人方面却大有參差。羅公或是北方之強，隔夜在船上才練得了執轡的姿勢，第二天居然能有半天沒有落任。山陰鎮公一向老成持重，上了馬背，更是戰戰兢兢，目不斜視。坐馬有知，逢迎主人之意，也特地放鬆腳步，成了一條遲遲磨陣的大將。曾公驍馬跑得快，不時下馬拔脚前行，超過了大隊。起初大家是有說有笑，一過雲龍，時已下午，翻過一重山，前面又是一重山。連轎轎們都說幾年沒有走過這路，好像愈走愈長，金頂的影子都望不

尾。除了路旁的白雪，和袋裏幾支香烟外，別無他物可以應付逐漸加劇的饑渴。大家急於趕路，連風景都無暇欣賞。走得快的愈走愈前，走不快的愈落愈後，拉拉扯扯前後相差總有幾里，前不見後人，後不見前人。我死勁的夾着馬，在荒山僻道中疾行。

太陽向西落下去，而我們却向東轉遠出腰，嶺雪沒膝，寒氣襲人，路旁叢林密竹，枝葉相叉，迎面攔人，坐下的馬却顧不得這些一味向前。會騎馬的自能伏在馬頭上保全臉面，正襟危坐的騎士們起初還是不低頭即掛冠，後來掛冠也不能，非破臉流血不成了。緊跟着我的是曾公，祇見他光着頭，用着一塊手帕裹着手，手帕上滿是血。我們兩人作伴又走了有一二里，遠遠望見了金頂的方塔，心頭不覺寬了一些，以爲今晚大概有宿處了。放轡向前，路入下坡，人困馬乏，都已到西邊之末。偶一不慎，馬失前蹄，我也就順勢在馬頭前滑入雪中。正在自幸沒有跌重，想鬆衣上鞍，誰知道那一匹古驢馬實在不太歡迎我再去壓它了，一溜就跑。山路是這樣的狹，又這樣的滑，在馬後追趕真是狼狽。於是讓過曾公，一個人爽性揀了一塊石頭坐下，悠悠的抽了一回烟。山深林密，萬籟俱寂，真不像在右後葉下還有幾十個人在騷動。我從半山，一步一滑，跌到山脚，才聽到人聲。宋公、曾公等一行正在一個草棚中要了茶水等我們。我算是第三批到山脚的，我的馬比我早到二十多分鐘。後面還有一半人沒有音訊。

山脚的地名叫撞花簪，但並沒有什麼花，遍坡都是些荒草和荆棘，那間草棚也是臨時搭成的，專門趕這個香期，做些小買賣。這條路本是僻徑，很少人往來，我們這樣大批人馬過境，真是夢想不到的。我們自己借火煮了些餌塊，同伴零零散散，一個個到了。羅公落馬跌破了半副眼鏡，田公下騎在路上拾得了曾公的破帽。最後到的是孫公，本來已經不很小的鼻子更大了，上唇血跡斑斑，曾經一場

苦戰無疑。各人都帶着一段自己以爲了不得的故事，可是行程還沒完，離開可以住宿的廟宇最近的還有三四里，所以也無暇細說。天快黑了，潘公的滑桿毫無信息。除非打算在草棚裏過夜，我們不能再這樣等了，於是又跨上馬，作最後的努力。

新月如鉤，斜照着對面的山嶺，一顆很亮的星嵌在月梢，晶瑩可愛。我們趁着黃昏的微光，摸路上山，山間的夜下得特別的快。一剎間四圍已黑，馬在生路上踟躕不前，於是不能不下馬牽了韁爬上山去。人馬雜沓，碎石間的蹄聲，更顯得慌亂。水聲潺潺警告着行人提防失足。可是誰還敢停留，一轉瞬前面的人馬就消失在黑霧裏，便沒有了援引。山林裏的呼聲，最不易聽得準，初聽似乎在前在右，可是一忽又似乎在後在左。我一手拖着似乎已近於失望的羅公，一手差不多摸着地面，爬了好一陣，面前實在已無路可走，在一起的幾位也已經奮鬥到了最後關頭，鼓不起上前的勇氣了。山不知有多高，更不知我們脚下的是不是條路，假定是路也不知會領我們到什麼地方去，正在這時候，山壁上好像有一塊比較淡色的石頭，摸上去很光滑，也許是塊什麼碑罷。我割了一根火柴，一看，果真是。但是竟太微弱，辨不出有什麼字。既有碑，一定靠近了什麼寺院，絕路逢生，興奮百倍。轉到石碑的背後，不遠有一間小屋，屋前的路比較寬大些。宋公等在前開路的派了些人在這裏等我們，要我們更進一步。於是大家抖起精神，爬上了山嶺。山嶺上一片白雪，反映出路盡頭巍然獨立的方塔，那就是雞足山的金頂了。我們本來約定是第二天才上金頂的，誰知道入山迷路反而迷到了目的地。

金頂的和尙們見了我們，合掌吽吽，口稱菩薩有緣。原來廟裏來了一位做過皮匠的縣政府委員，坐收香火捐。這倒並不足奇，在這種偏僻縣分裏，那樣不能收稅。據說是因爲省政府下令保護名山，所以縣政府在山裏沿路設立了不少「彈壓所」（名目也怪別緻），行人過關得彈壓一下，繳納二元。

到了廟裏若要燒表薦披亡魂，又得交縣府二元，交委員老爺私人三元。交了還筆稅在焚化的表上可以畫上個縣印，否則「無效」。所謂無效也者，也許是陰陽官吏另有契約所規定的，其中奧妙，非吾人所能知。這一套稅收，儘管新奇，猶有可說，那位「皮匠」委員在廟裏則可以有不花錢的鴉片抽，却還是不甘寂寞，想早些回家。那天朝上威逼着老和尚預支稅收三千元，若是當夜不交出，就要用刑吊打。金頂的老和尚着了慌，無計可施，祇有在菩薩面前叩頭求救。求得一簽說是有貴人來助，可是等到黃昏還是毫無消息。不這日月俱落後的星光中，會有我們這大隊人馬半夜裏來敲門，應驗了菩薩的預言。當然，這位菩薩也太狠心了一些，爲了救這老和尚，也何必一定要我們受這樣一路罪，受了這罪不夠，還要我們一夜不得安睡呢？

到了金頂安睡本可不成問題，可是一點名，獨腳潘公和幾個押行李的士兵却沒有報到。九點，十點，十二點，還是沒有消息。山高風急，松濤如吼，必念着雪地里失蹤的受難者，誰還能高臥呢？何況行李未到齊，要睡也湊不足全體的被褥，於是我們這些年紀較輕的索性烤火待旦，金頂坐夜了。

風好像發了狂，薄薄的紙窗擋不住雪線上澈骨的夜寒。面前雖有一大盆炭火，但是鞋底烤焦了，兩足還是不覺得暖氣，我們用草蓆裹着身，不住的看錶，面面相覷，說不出什麼話。遠地從怒風中傳來一陣陣狼嚎，連香烟都生了苦味。靜默壓人壓得慌，但又無人能打破這逼人的靜默。每個人心頭都有着一塊石頭，一直到第二天朝上潘公露宿了一夜，上山重見時，這塊石頭才落地。大家又有了笑容。

朝上我們看完了日出，到金殿簽筒裏抽出一籤，籤上寫着四個字：「入山迷路」。

三、金頂香火

騎了一天馬，烤了一夜火，祇打了兩個瞌睡，天亮的時候，身體疲乏得已經不容易再支持。雖則勉強助興跟着會公去看金頂的日出，但是兩條腿儘管冷得發抖，骨節裏却好像在發燒；喉裏乾燥，連接着喝水，解不了半點渴；耳邊似乎有無數雜亂的聲音，不完全的話，在那裏打轉。冷風一吹，頭腦略略清醒了一些，四肢却更覺得癱瘓。於是我不能不倒頭在人家剛推開的被窩裏昏昏的睡去了。

一忽醒來，好像是進入了另一個世界。寒風沒有了蹤跡，紅日當窗，白雪春梅俱覺融融可愛，再也找不着昨夜那樣冷酷的私風。室內坐滿着人，有如大都會裏的候車室。潘公安全到達山下的好消息傳來後，歡笑的聲音更是橫溢滿堂，昨夜死寂的院子現在也已成鬧市，窗外人聲即使不如沸鼎似的熱鬧，也够使我回到早年城隍廟裏看草台戲的情景。睡前那種靜默的死氣和我身體的疲乏一同被這短短的一忽消化無餘了。我揉了揉眼睛，黃梁一覺，世界變得真快。

一點童年的夢還支配着我，急促的披衣起來，一直向大殿上去趕熱鬧。香烟迴長，早霧般籠罩着熙熙攘攘一院的香客，站定一看真有如進了化裝的舞場。綠衫紅褲，衣襟袖口鑲着寬闊彩繡的鄉姑；頭上帶着在日光下燦爛發光，繡絡丁當，銀冠珠飾的少女；腳踏巨靴，寬襟大袖，油臉亂髮的番婦；腰懸利刃，粗眉大眼，旁若無人的夷漢；長袍革履，入室不脫禮帽的時髦鄉紳；以及裝裝掃地閉目合掌的僧侶，祇缺銅盔的全副武裝的士兵；……這形形色色的一羣會在這臨時辰齊集到這超過了二千五百公尺的高峯上，決不是一件平凡的事！也許是我睡意尚存，新奇中總免不了有一些迷惑。

什麼造下了這個因緣會合？

帶着這些迷惑的心境我尋出山門。山門外有一個平台，下臨千尺，山陰霧底隱藏着另一個森嚴的世界。這裏亂草蔓延，雜樹競長；斧斤不至，野花自妍。我正在沈思，背後卻來了一個老嫗，一手靠着一個用着驚奇的眼光注視我的少女的背上。這一雙老眼顯然沒有發覺有人在看她，因為她虔誠的望着深谷，口中喃喃不知在同那個神明通陳什麼心願。抖擻的一隻手握着一疊黃紙，迎風拋去，點點蝴蝶一時飛滿了天空。散完了遺疊紙，老臉上浮起了一層輕快的悵惘，回頭推着那心不知在那處的少女，沿着山路轉過了牆角。空中的黃紙，有些已沉入了霧海，有些還在飄，不知會飄出那座山外。

一人呆着怪冷清的，於是又回到廟裏。既到了金頂爲什麼不上那座寶塔去望望呢？這座塔有多少層我並沒有數，有梯可登的却祇有一層。因爲這還是民國以後的建築，所以樓梯很新式，是一級一級螺旋形轉上去的，每級靠中心的地方很狹。上下的人多，並不能分左右，因之更顯得擁擠。四壁沒有窗子，光線是從一扇小門中射入，很弱；人一擠，更覺得黑。我摸着牆壁跟着人羣上去，但覺一陣陣腥氣撲鼻，十分難受。登樓一看原來四周都是穿著藏服的男女。他們一登樓就跪下叩頭，又繞着塔周浮臺打轉，一下就跪下，一下就叩頭，口裏散亂念着藏語，頭髮上的塵沙還很清楚的紀錄着他們長途跋涉的旅程。我在端詳他們時，他們也正在向我端詳，他們眼光中充滿了問號。那裏來這一個在神前不低頭的野漢？既不拜佛又何必登塔？我想大概他們在這樣想，至少他們的虔誠的確引起了我這種內心的自疚。我憑什麼可以在這個聖地這樣的驕傲？我有什麼權利在這寶塔站一個地位擋着僧士們的願心？於是我偷偷的離了他們走下樓來，塔前的大香爐中正冒着濃烟。

我回到宿舍，心裏很不自在，感受着一個沒有宗教的人的空虛。急急忙忙的想離開這佛教聖地的最高峯，催着同人趕緊上路，忘記了大家還沒有吃早點。

四、靈鷲花底

以前我常常笑那些手執「指南」，雇用「嚮導」的旅行者。遊玩也得講內行，講道地，實在太煞風景。藝術得創造，良辰美景須得之偶然。我這次上雞足山之前仍抱着原來的作風：並沒有特別去打聽過爲什麼這座山不叫鴨腳，鵝掌，而叫雞足。我雖聽說這是個佛教聖地，可是也不願去追究什麼和尚開山起廟，什麼宗派去那裏築台講經。

事情却有一太能如願的時候。那晚到了金頂沒有被褥，烤火待旦覺得太無聊了。桌上有一本雞山志，爲了要消磨些時間，結果却在無意中違反了平素隨興玩景的主張，在第二天開始遊山之前，看了這一部類似指南的書。這部志編得極壞，至於什麼人編的和什麼時候出版我全沒有注意，更不值得記着。零零散散無頭無緒的一篇亂賬，可是却有一點好處，因爲編者並不冒充科學家，所以很多常識所不能相信的神話，他也認真的記着，這很可滿足我用以消夜的需要。

依這本志書說，雞足山之成爲佛教聖地由來已久。釋迦的大弟子伽葉在山上守佛衣俟彌勒，後來就在山上修成正果。在時間上說相當於中土的周代，這山還屬於當時所謂的西域。這個歷史，信不由你。可是一座名山若沒有一段動人的傳說，自然有如一箇顯官沒有聖人作祖宗一般未免自覺難以坐得穩。說實話，雞足山並沒有特別宏偉的奇景。正如地理學家張公當我決定要加入這次旅行時所說，你可別抱着太大的希望。雞山所有的絕壁懸崖，若搬到了江南，自可稱霸一方，壓倒諸丘；但是在這箇山國裏實在算不得什麼，何況洱西蒼山是這樣的逼近，玉龍雪山又遙遙在望。曾經蒼海難爲水。雞山在風景上那處不是日光中的瀾火。可是正因爲它沒有自然的特長，所以不能不借助於不太有稽的神

話以自高於羣山了。而且居然因爲有這個神話能盛極一時，招致許多西番信徒，與峨嵋並峙於西嶺。我本性是不近於考據的，而且爲了成全雞山，還是不必費事去羅列一些太平常的歷史知識。一個人不論他自己怎樣下流，不去認賊作父，而還願意做聖賢的子孫，至少也表示他還有爲善之心。否則爲什麼他一定要和一個大家崇拜的人過不去，用自己的惡行來褻瀆他，而自己被人罵一聲不肯之外，也得不到什麼光榮呢？對於這一類的事，我總希望考據學家留一點情。何況，駁倒一樁太明顯的附會也算不得太了不起的本領。

我們就嘉雞山的佛名，不遠千里，前來朝山。說起我和佛教的因緣却結得很早，還在我的童年。我祖母死後曾經有一個和尚天天在靈帳前護燈，打木魚，念經。我對他印象很好，也很深。因爲當我一個人坐在靈堂裏時他常停了木魚哄着我玩，日子久了，很親熱。這時我還不過十歲。在我看來他很像一個普通人，一樣的爱孩子，一樣的貪吃，所以我也把他當作普通可以親近的人。除了他那身衣服有些不討我的歡喜外，我不覺得他有什麼別緻之處。我的頭當時不也是剃得和他一樣光而發亮的麼？也許正因爲這個和尚太近人，給我的印象太平凡，以致佛教也就引不起我的好奇心。至今我對於這門宗教和哲學還是一無所知。伽葉，阿難，彌勒等名字對我也十分生疏。

我所知道的佛教故事不多，可是有一段却常常記得，這就是雞山會上，拈花一笑的事。我所以記得這段故事的原因是因我的口才太差。很有些時候，自己有着滿懷衷情，吶吶不能出口。即使出口了，自己也覺得所說的決非原意。人家誤解了我，更是面紅口咄。爲了我自己口才的差勁，於是懷疑了語言本身的能力，心傳之說當然正中下懷了。我又是一個做事求急功，沒有耐性的人。要我日積月累的下水磨工夫，實在不敢嘗試。有此頓悟之說，我才敢放心做學問。當人家罵我不努力，又不會說話

時，我就用這拈花故事自解自嘲。可是這故事主角的名字我却一向沒有深究，直到讀了雞山志才知道就是傳說在雞山成佛的伽葉。我既愛這段故事，於是對於雞山也因此多了一分情意。

那晚坐到更深人靜的時候，也許是因為人太累，倦限惺忪，神魂恍惚，四圍皆寂，有無合一；似乎看見一動難靜的自己，向一個無底的極限疾逝。多傻，我忽然笑了。誰在笑？動的還在動，這樣的認真，有的是汗和淚，那裏來了這個笑？笑的是我，則我不在動，又何處有可笑的呢？——窗外風聲把我吹醒，打了一個寒噤。朋友們喘着的在打呼，烤火的在打盹。我輕輕的推門出去，一個槍上插着刺刀的兵，直直的站在星光下，旁邊是那矗立的方塔。那個高，那個低？那個久，那個暫？……我大約還沒有完全醒。一天的辛勞已弄糊塗了這個自以為很可靠的腦子！

做和尚罷！突然來了這個感想。我雖則很想念祖母靈前那個護燈的和尙，我可又不願做他。他愛孩子，而自己不能有孩子。那多苦？真的高僧不會是這樣的罷？他應該是輕得如一陣清烟，遨遊天地無往有阻，這套世俗的情慾，一絲都繫不住他，無髮亦無愁，更無所缺，一切皆足。我要做和尙就得這樣。雞山聖地，靈鷲花底，大概一定有這種我所想做的和尙罷。我這樣想，也這樣希望。

金頂的老和尙那天晚上我們已經會過，真是個可憐老菩薩，被那個「皮匠委員」逼得直發抖，愁眉哭臉，既怕打又怕吊，見了我們恨不得跪下來。他還得更我們援救，怎能望他超度我們？

第二天，我們從金頂下山，不久就到了一個寺，寺名我已忘記，寺前有一個柏木架成的佛棚，供着一座磁佛，一輛和尙在那裏打木魚，一個和尙在那裏招攬過路的香客，使我想起了天橋的要難的，和北平街上用着軍樂隊前導穿着黑軍服的女救世軍。這寺裏會有高僧麼？我不敢進去了。怕裏面還有更能吸引香客的玩意。我既沒有帶着充足的香火錢，還是免得使人失望爲是。於是我竊故在路旁一棵

大樹旁坐了下去，等朋友們在這寺裏遊了一陣出來才一溜再向前。他們沒有提起這廟裏的情形，我也沒有問他們。

我記不清走了多少寺。才到了山脚，這裏有個大廟。我想在這個宏麗壯大建築裏大概會有一望就能使人放下屠刀的高僧了。一到寺門前但見紅綠標語貼滿了一牆，標語上寫着最時髦的句子，是用來歡迎我們這旅隊中的那一半人物的。我忽然想起別人會說過慧遠和尚做過一篇沙門不敬王表論。現在的和尙大概是前進了，不再有這種偏見了。

一路的標語，送我們到當晚要留宿的一座廟裏。當我們還沒到山門時，半路上就有一個小和尚變手持着一張名片在等我們。引導我們繞過黃牆，一大隊穿黃的和穿黑的和尚站着一上一下的打恭，動作敏捷，態度誠懇，加上打鼓鳴鐘，熱烘烘的，我疑心自己誤入了修羅道場。那位老和尚是我們江蘇同鄉，坐定就攀談起來，談吐的確是很文雅，不失爲一山的領袖。而且不久我們全知道了他的來歷：伯父做過大官，是清末有名的某大臣的幕僚。家裏有子女，而且是個大地主。最使我動情的是他有個多年未見的姐姐在家，盼望在未死之前見他一面。骨下頗使我們這一輩飄泊的遊子們的歸思難收。我相當喜歡他，因爲他很像我幼年在祖母膝前遇着的那一位護燈和尚。可是我却不很明白，爲什麼他不回家去種福田，享受人間的情愛；後來才知道這廟裏不但有田，而且還有一個銅鑪。他說很想把那個鑪經營一下，可以增加物資，以利抗戰。想不到雞山的和尚領首還是一個富於愛國心的企業家。這個廟的確辦得很整齊，小和尚們也乾淨體面，而且還有一個藏經樓，樓上有一部龍藏，保存得好好的，可是我們並沒有看見有和尚在樓上查經。也許是和現在大學裏爲了書籍的安全起見裝箱疏散一樣，相信書可以不必有人讀自有其存在之價值的。

佛教聖地的雞山有的是和尚，可是我會過了他們，却願意仍做個凡夫俗子了。這天晚上我很安靜的入睡，我並沒有任何難以滿足的奢望了，我可以回家了。人總是人，不論他穿著什麼式樣的衣服，頭髮是曲的還是直的，甚至剃光的。佛法與我總屬無緣！

過了一夜，又跨上了那匹古宗馬走出雞山，若有所失，又若有所得。路上成七絕一首：

「入山竟渡了無垠，名寺空存十丈身，靈鷲花底衆僧在，帳前我憶護燈人。」

五、捨身前的一餐

我總懷疑自己血液裏太缺乏對歷史的虔誠，因為我太貪聽神話。美和真決不是孳生的，現實多少帶着一些醜相，於是人創造了神話。神話是美的傳說，並不一定是真的歷史。我追慕希臘，因為它是充滿着神話的民族。撇開現實的戰局不提，我內心不太喜歡過分着實的英國人，而對於那些會沈醉在神話裏的德國人倒願意寄我欽羨。我們中國呢，也許太老了一些，對於幻想，對於神話，似乎是已經遺忘了。何況近百年來考據之學披靡一時，連僅存的一些孟姜女尋夫，大禹治水等已不太荒誕的故事都歷史化了。禮失求之野，除了邊地，我們那裏還有動人的神話？

當然，我的愛好神話也許是出於我本性的懶散。因為轉述神話時，可以不必過分認真，正不妨順着自己的好惡，加以填補和剪裁。本來不在求實，依樣傳說，亦不致引人指責。神話之所以比歷史更傳佈得廣，也就靠這缺點。

雞足雖是名山聖地，幸虧地處偏僻，還能倖免於文人學士的作踐，山石上既少題字，人民口頭也還保留着一些素樸而不經的傳說。這使雞足山特別親切近人，多少還帶着邊地少女所不缺的天真和嫵

從金頂下走，過山腰，就到了華首門和捨身巖。一面是靠着百尺的絕壁，一面又下臨百尺的深淵。這塊絕壁正中很像一扇巨大的石門，緊緊的封閉着，就叫華首門。到這裏誰也會猛然發問，門內有什麼這樣珍貴的寶物，老天值得造下這個任何人力所推不開的石壁，把重門深鎖。於是神話在這裏蔓生了。

不知那年那月，也不知從什麼地方來了兩個和尚。他們拋棄了故鄉的溫存，親人的顧惜，遠遠的來到這荒山僻地，沒有人去盤問他們為什麼投奔這個去處。可是從他們仰望蒼穹的兩隻眼裏，却透露着無限的企待，好像有一顆迷人的星在吸收他們，使他們忘記了雪的冷，黑暗中野獸的恐怖。這顆迷人的星就是當時的一個盛行的傳說。

釋迦有一件袈裟，藏在雞足山，派着他的大弟子伽葉在山守護。當釋伽圓寂的時候，叮囑伽葉說：「我要你守護這袈裟，從這袈裟上，你要引渡人間的信徒到西天佛國。可是，你得牢牢記着，唯有值得引渡的才配從這件袈裟上上升天！」伽葉一直在雞足山守着。人間很多想上西天的善男信女不斷的上山來，可是並沒有人知道有多少遇着了伽葉，登上袈裟，也不知道多少失望的人在深山裏餓了豺狼。我們剛才提起的和尙不過是這許多人中的兩個而已。

雞足是一片荒山，頑石上長不出禾麥。入山的得自己背負着食糧維持生活。可是誰也背不了多少米；太多了又爬不高，所以很少人能進入深山。可是大家又相信伽葉尊者一定是住在山的最深之處，因之一般都覺得限制他們路程的就是這容易告罄，而且又不能裝得太滿的袈裟。祇有那最會計算，最能載得重吃得少的，用現代的話來說，最經濟的，才能上西天。

這兩個和尚走了好久，還是見不到伽葉的影子。打開糧袋一看，却已消耗了一半，這時需要他們一個很大的決心。若是再向前走，當然還有一半路程可以維持，但是若到那時候還碰不着伽葉，上不了兩天，就沒有別的路可走，除了餓死。要想不做餓死鬼，這時就該回頭了。

他們坐下來靜默了一回。「不能上天，就死！」這樣堅決的互相起了誓，提起已經空了一半的糧袋很勇敢的向前走。一天又一天，毫不關心似的過去了。朝上看太陽從東邊升起，晚上看它又從西邊落下。糧袋的重量一天輕似一天，追求者的心却一天重似一天。食糧祇剩着最後兩份的時候，他們剛走到這石門口。他們驕機一動，忽然竊想：西天當然不是容易上的，一個人下不了決心的也就永遠不會有希望得到極樂的享受，現在我們已經到了最後一天，苦已嘗盡，吃過了這最後一餐，餓死還是永生也就得決定了。因之。他們反而覺得安心不少，用了輕快的心情傾出最後一粒米，在土罐裏煮上了。靜靜的向着石門注視。他們想，門背後一定就是那件袈裟，西天也近在咫尺了。

最後一頓飯的香味從土罐裏送出來時，遠遠地有一個老和尚一步一跌的爬上山來，用着最可憐的聲音，向他們呼喊。但是聲音是這樣的微弱，風又這樣大，一點都聽不清。這兩個已經多日不見同類的和尚，本能地跑了過去，扶持着這垂危的老人來到他們原來的坐處。這老和尚顯然也是入山爲度的人。可是因年老力衰背不起多少食糧，前幾天就吃完了。他挨着餓，再向上爬，這時已祇剩了最後的一口氣了。他聞着飯香，突然睜大了已經緊閉了的雙眼：

「慈悲！給我一些吃，我快死了。我不能死，我還要上西天！」

這兩個和尚互相望着不作聲。這是他們最後的一餐。這一餐還要維持他們幾天生命，還要多給他們一些住天的機會。他們若把這一餐給了這垂危的老人，他們自己也就會早一些像這老人一般受饑餓

的磨難，早一刻餓死，誰也說不定也許就避這一難時間錯失了上天的機會。這一路的辛苦，這一生，不就是這樣白費了麼？不能，不能。他們披星戴月，受盡人世間一切的苦難，冒盡天下一切的危險，爲的是什麼？上西天！怎能爲得這老人一刻的生命，而犧牲他們最後的一餐呢？於是他們相對的搖了搖頭，比雪還冷，比冰還堅的心腸，使他們能堅定的守着經濟打算中最合理的結論。

除了乞憐外別無他法的老和尚，在失望中斷了氣，死了。兩個和尚就在這死人的身畔，默默的吃完了他們最後的一餐。當他們收拾起已經沒有用處的土罐，這已死的老和尚忽然站了起來，絲毫沒有饑餓的樣子，但充滿着憤慨的神氣向他們合掌頂禮，一直向後慢慢的退行。當他的身子靠上石門時，一聲響，雙門洞開，門內百花遍地，寂無一人。這老和尚向這兩個驚住了的和尚點了點頭，退入了石門。門又閉上，和先前一般。

門外追求者已看明了一切，他們知道這最後的一餐已決定了他們祇有餓死的一個歸宿了。家鄉和西天一樣的遙遠，狼狽已經不剩一粒米。深淵裏的冰水尋外，祇有遠地的颶風，絕望的人才明白時間是個累贅。他們蹣身一跳，百尺的深淵無情的把他們吞滅了。

神話本是荒誕無稽的。你想這回事即是真的，也祇會看見了老和尚是回靈化身，進了石門；兩個和尚魂消骨碎，怎能回來把這個悲劇說傳人間？可是神話的荒誕卻並不失其取信於人的能力。所以一直到現在，當你在華首門前掃身爬上那個四圍的時候，耳邊還是少不了有爲這兩個和尚而發的嘆息。人們的愚蠢沒有了結，這個傳說也永遠會掛在人們的口上。

我站在石門前忽然想問一下躲在裏面的伽葉：「你老師給你的袈裟用過沒有？」若是水還開着，我就不能不懷疑，這件袈裟除了爲深淵裏的狼狗吸引食料之外，還有什麼其他的用處？我很得意的，

自作聰明的笑了。

我在笑，伽葉也在笑，山底裏的兩個和尚也在笑，身上突然一陣冷，有一個力量似乎要叫我同深淵裏跳。我急忙鎮靜下來。自己對自己說：「我並沒有想上西天罷？」

六、長命雞

我們從短牆的缺口，繞進了山脚的一個寺院，後殿的工程還沒有完畢，規模相當大，嚮導和我們說這是鷄山最大的石鐘寺，我從山嶺一直下來，對這佛教聖地多少已有一點失望。這一座風景不算太平凡的山上，竟遇不着半個不俗的僧侶，不能不使我懷疑自己大概是塵緣未絕，入度無因了。我抱着最後的一點奢望，進入石鐘寺，可是一轉身，到了正殿；兩廂深綠的油漆，那樣秀麗惹目，儘管小門額上寫着「色即是空」，也禁不住有一些不該在這地方發生的身入繡閣之感。正殿旁放着一張半桌，桌上是一本功德簿，前殿供着一行長生祿位；正中是我們勞苦功高的委員長，下面有不少名將的勳牌。山門上還懸着于老先生的本刻對聯和兩塊在衙門前常見的藍底白字的照牌，有一塊好像是寫着什麼佛學研究會籌備處一類的字樣，我嘆了一口氣，離開了這鷄足山最大的名利。

離寺不遠，有一個老嫗靠着竹編的鷄籠在休息，在山上吃了一天齋，籠中肥大的雄雞，特別引起了我的注意。豈是這綠蔭園內研究佛學的善男信女們還有此珍品可餐。我用着一點好奇的語調問道：「這是送給老和尚的麼？」虔誠的嫗却很嚴肅的回答說：「這是長命雞。」自愧和自疚使我很窘，我過分褻瀆了聖地！

「這是鄉下人許下的愿，他們將要把這隻雄雞在山嶺上放生，所以叫做長命雞。」這是嚮導給我

補充的解釋。

長命雞！它正是對我誤解佛教的諷刺。

多年前我念過 Jack London 做的「野性的呼聲」。在這本小說中，作者描寫一隻都會裏被人養來陪伴散步的家犬，怎樣被竊送到阿拉斯加去拖雪橇；後來又怎樣在荒僻的雪堆深林中聽得了狼嚎，喚醒了它的野性；怎樣在它內心發生着對於主人感情上的愛戀和對於狼羣血統上的繫聯兩者之間的矛盾；最後怎樣回復了野性，在這北地的荒原上墮下了新的狼軀。

這時我正寄居於泰晤士河畔的下栖區，每當黃昏時節常常一個人在河邊漫步。遠遠地，隔着沈沈暮靄，望見那車馬如流的倫敦橋。蒼老的棱角疲乏地射入異鄉作客的心上，引起了我一陣陣的憶感。都會的沈重壓着每個慌亂緊張的市民，熱鬧中的寂寞，人羣中的孤獨。人好像被水衝斷了根，浮萍似的飄着，一個是一個，中間缺了線。今天那樣的擠得緊，明天在天南地北，連名字也不肯低低的喚一聲。沒有了恩怨，還有什麼道義，文化積成了累。看看自己正在向無底的深淵中沒頭沒腦死勁的下沉，怎能不心慌？我盼望着野性的呼聲。

若是我敢於分析自己對於難山所生的那種不滿之感，不難找到在心底原是存着那一點對現代文化的畏懼，多少在想逃避。拖了這幾年的雪橇，自以為已嘗過了工作的鞭子，苛刻的報酬。深夜裏，雙耳在轉動，那裏有我的野性在呼喚？也許，我這樣自己和自已很祕密的說，在深山名寺裏，人間的煩惱會失去它的威力。淡樸到沒有了名利，自可不必在人前裝點姿態。反正已不在台前，何須再顧計觀眾的喝采，不去文化，人性難絕，拈花微笑，豈不就此諦？

我這一點愚妄被這老嫗的長命雞一聲啼醒。

在山嶺上，開了簷門，讓那翳翳羽的家鷄，還還自然，當是一片婆心。從此不必再仰人鼻息，待人割宰了。可是我從山上跑了這兩天，並沒有看見有着長命雞在野草裏傲然獨步。我也沒有聽人說起這山之所以名雞是因為有特產的雞種。金頂坐夜之際，遠遠傳來的鷄聲是狼嚎。在這自然秩序裏似乎很難爲雞既不能高飛，又不能遠走的家鷄找個生存的機會，籠內的家鷄即使聽到了野性的呼聲，這呼聲其實也不過是毀滅的引誘，它若祖若宗的順命寄生已計定了不假人而優異的運命，其間即可選擇，選擇對於雞並不致有太大的差別。

長命雞長命雞！人家儘管給你這樣的美名，你自己該明白，名目改變不了你殘酷的定命，我很想可憐你，你付了這樣大的代價來維持你被宰割前的一段生命，可是我轉念，我該可憐的豈祇是你呢？想做 Jack London 家犬的妄念，我頓時消滅了，因為我在長命雞前發現了自己，我很慚愧地想起從金頂下山一路的傲驕，我無憑無據藐視了所遇的驕徒，除非我們能證明優異的價值大於儼人，我們從什麼立場能說綠漆的圍廊，功德的賬簿，英雄祠崇拜，不該成爲名寺的特徵呢？從此我就很安心的能欣賞金剛擺上紅綠的標語了。第二天我還在石鐘寺吃了一頓齋，不但細細的嘗着每一碟可口的素菜，而且那肥胖矮小的主持對我們殷勤的招待也特別親切有味。

既做了雞，即使有慈悲想送你回原野，也不會長命的罷？

七、桃源小劫

一天半由大理到金頂，在雞足山睡了兩晚，入山第三天的下午，取道賓川，開始我們的回程，這幾天遊興太高，忘了疲乏；我離則在這幾天中已贏得了「先樂人之睡而睡，後樂人之起而起」的雅譽

，可是依我自己說，除了在祝聖寺的一晚，實已盡力改善了我食睡的素習。在歸途上，從筋骨裏透出來，興奮過後倍覺困人的疏懶。爲求一點小小的刺激，我們縱馬跑一陣，跑過了更是沒勁。沿路沒有雪，沒有花，也沒有松林；幾家野舍趕走了荒涼和寂廓，滿岡廢地却又帶着疏落和貧瘠。平凡的小徑載着幾十個倦遊歸來的人馬，傍晚我們才進入賓川壩子的邊緣。除了遠處那一條金蛇似的山火，蜿蜒繞折，肆意蔓燒的壯觀外，一切的印象都那樣的浮淺，現在連那天晚上寄宿的地名，都記不起來了。

我們在那帶有三分熱帶氣息的壩子裏，沿着平坦的公路，又走了一天，旅隊隔成了好幾段，各自在路上尋求他們枝枝節節的興趣，上山時那種緊張，似乎已留在山裏，沒有帶出來，怎能緊張得起來呢？前面吸引我們的不是祇有平淡的休息麼？若是這路是指向蘊藏着兒女熱情的家，歸途上的心情，也許會不同一些，而我們的家却還在別條歸途的盡頭。要打發開路端缺乏吸力的行程，很自然的祇能在路旁拾些小玩意來逃避寂寞了。我一度縱馬趕到前隊跟着宋公去打斑鳩，又一度特地扣住了馬轡，靠着潘公和羅公說閒話，又一度約同了一兩匹馬橫衝一陣，攪得雜亂，使我想起了這一兩年來後方生活的格調，多膩人，多麻木的歸途的心情！這種心情若發生在一條並不是歸途上時，又多會誤人！我想到這裏，心裏一陣涼。

我們的歸途若老是像前兩天一般的平坦，這次旅行也一定會在平凡中結束了。幸虧從賓川到鳳儀的一段山路，雖則沒有望頂的高寒，却還暖暖。驢馬上坡，小心翼翼，鬆弛的笑話也愈是愈少。走了大概有三四個鐘點，回路上漸平。這一片山嶺上有個小小的高原，劃出一個很別緻的世界。山坡上一路都是盤根錯節的古松，到這裏却都改了風格，清秀挺拔，一棵株鬆鬆散散的點綴在淺草如茵的平地上，地面有一些起伏，不是高低小丘，祇是兩三條弧線的交叉，「平岡細草鳴黃犢」大概就是描寫這

一類的景地。清曠的氣息，使我記起英倫的野原，和北歐的鄉色。唯一使我覺得有一點不安的，祇是那過於赭紅的土色。

這高原的盡頭有一個小村子，馬快先到的就在這村子裏等我們這些落後者，當我們走進那間臨時歇息所時，裏面黑壓壓的已坐滿了一戶人。有一位副官反覆地正在和本村的父老們說明在軍隊裏師長之上還有更高級的軍官。可是善於繼承的鄉人口裏儘管稱是，臉上却總是浮起一層姑妄聽之的神氣。內中有一位向着他身旁老人用着一點不太自信的語氣道：「沒有了皇帝，師長不是最高了麼？」副官的話愈說愈使野老們覺得荒誕了。他講起了有一種叫日本人的打到了我們中國來了。可是我們的總司令把住在他們認為世界上最遠的邊境大理府。

「大理府？我們有人去過。知道，知道。」可是那種叫日本人的沒有到這地方，那自然還在天邊，所以那位副官的宣傳也失去了他的效力。

他們送上了一盤烤茶，比我在洱海船底裏嘗到的更濃；一回又泡了一盤米花湯，甜得不太過分，我正在羨慕這個現代的桃花源，可是話却轉過了一個方向。裏面有一位問起我們是否認識那個「森林委員」。我想這大概是指我們的主席，祇是姓名顛倒了一些，但是他說下去却不然：

「我們殺了一隻雞請他，給了他兩百塊錢。誰知道他臨走還拿走了一床毯子。森林委員是來動我們種樹的。種樹倒不必勸，要是鳳儀那邊人不來砍我們的樹，也就得了。」——原來這是桃源裏小小的一劫。

他們裏面有個當保長的，在外面張羅了半天，還頭來要留我們吃飯。桃源裏有多少雞，能當得起我們這批遊山委員的浩劫？我小聲地向身旁的一位朋友說：我看他們準在打算賣去半個山頭才能打發

開我們這批比師長還大的人物了。天下那裏還有桃源！

宋公很幽默的遞了一疊鈔票給保長，這是給森林委員賠償那條毯子的。他們顯然有一些迷惑，很可能有幾個老年人在發抖，不知是出了什麼亂子，還是天下已經變了？委員老爺們連茶都要給錢，一定有什麼比拿毯子更難對付的事會發生了。

我們上了馬出村時，那幾個有些迷惑的老人，又覺得自己做了什麼不應當的事一般，急忙的趕出來，一直在我們後面送我們出村。我一路在猜想他們在這黑戶子裏，對着那些狼藉的杯盤在說什麼話。直到山口又逢着那面縣政府收「買路錢」的旗子時，才收住了自己的幻想。

出山口，路很陡的直向下斜去。我們不能不下了馬走了好半天。半騎半走的又有三四個鐘點才到鳳儀的壩子裏。在鳳儀的公路上我們坐了一節馬車，一節汽車，又順便到溫泉洗了一個澡，在下關大吃了一頓，星光燦爛中回到大理的寓所。

晚上我沈沈的熟睡了，整個的旅行似乎已完全消失在遺疲乏後的一覺中。醒來已是紅日滿庭，忽然我又想起那些桃源裏的人昨晚是否也會和我一般睡得這樣熟，還叫我去問誰呢？

後記

離開家鄉，屈指一算，真不容易相信，已經有七年了。七年前一個炎熱的夏天，在黃浦江頭一葉即將遠行的巨輪上，我老年的父親握着我的手叮囑我說：「不要緊念家鄉，我們的世界是廣闊的。」這時，我一點也沒有惜別之情。日子過得這樣快，被黏住在這山國裏也已經快五年了。除了夢裏，我還是沒有緊念過家鄉。

世界是廣闊的！可是這幾年來心身的煎熬使我差不多已忘了這句話。自從那次昆明的寓所遭了轟炸之後，生活在鄉間，煮飯，打水，一切的雜務單單的壓上了肩頭，又在這時候做了一個孩子的父親。留戀在已被社會所遺棄的職業裏，忍受着沒有法子自解的苛刻的待遇中，雖則有時也感覺着一些害後青松的竊憤，但是當我聽到孩子饑餓的哭聲，當我有見妻子勞作過度的憔悴時，心裏好像有着刺拔不出來，要哭沒有淚。想飛，兩翅膠着肩膀，想跑，兩肩上還有着重担。我沈默了，話似乎是多餘的。光明在日子的背後。

偶然的機緣，在舊年的年底，我偷閑到雞足去朝了一次山。帶着一點幼年逃竄的心情，溜出了沉重的公私冗務，在這白雪沒蹄，寒風入骨的萬山頂上，關目人間，世界原是廣闊的！我瞻仰名寺，深沈自察，這五年生活的表層下展出了它的溫存和泰氣，我見到了孩子的微笑。十文金身的座前，回味着爲孩子而甘心流汗，甘心遭人冷眼時的真率，我感佩上帝的仁慈，他私自留下了最美的人情，專門報酬人間的窮困，我目與地交頤曰：「即使我有心忘記了世外的真國，可是我的官能却管到了人間的深處。我又想到患難與共，窮而尤密的友情，我們小小的一座剎開裂醞成一聲活潑潑的心，誰說「獨坐難爲春」！

西方有佛，有多少人把他看成避世的去處，又有多少人把他看成投資的對象？又有多少人把他看成仗義的俠士？也許都不是罷，他除了象徵了愛之外有什麼呢？愛不能離開人間，深情却又不在街頭叫賣，我在鸞鷺花底似乎有一點感悟：我得回去，回到家鄉，回到人間。

二十天的旅行祇是一瞬，到了家裏，我依舊如老牛一般拖着破車，心情却好像有一點不同。生活和以前一樣的壓迫着我。爲了求一點合法和對得起自己的收入來維持一家必需的營養，趁孩子熟睡之

際，在星實鄉居的小樓上，滄燈如豆，拉拉雜雜，寫下了這七篇朝山記。

這幾篇朝山記在寫之前既沒有預定的計劃，寫時也時常隨興所至，不求結構。本來是工餘抒情之作，不必講究格律。寫完了，有些朋友看過覺得尚可用以消遣助興，所以我並沒拒絕出一集子的建議。讀者中有和我一般感覺到生活的緊壓，由煩懣而入於想逃避的，若在這幾篇朝山記中找到一些可以幫助他們回復生活興趣之處，那也可說是我沒有白白糟蹋後方有用的紙張了。

最後，我頗冀藉卅感謝宋蔭陶先生給我這次朝山的機會，和老師潘光旦先生爲這本集子寫的序，同時我亦願用此來紀念這次值得常常回憶的旅行和同行諸友的遊興和友情。

(三十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三十二年四月二十五日 讀之 潘光旦

雲南省合作金庫

業務要目

存款

發行禮券
小額存款
定期活期

放款

農村放款
合作放款

匯兌

特約匯兌
小額匯兌

信託

代理保險
代理收付
代理供銷

手續便捷

地址：昆明護國路
電話：二四六八
電報掛號：零一五五

信用鞏固

通匯省縣名

省內：昆明 彌勒 祿豐 楚雄 通海 大理 祥云 曲溪 路南 武定 宜良 羅次 大姚 元謀 曲靖 嵩明
尋甸 廣通 鶴慶 鄧川 永勝 賓川 蒙化 玉溪 順寧 開遠 易門 昭通 云龍 保山 麗江 景東
緬甸 豐甸 雲縣 新平 洱源 祿勸 姚安 河西 華寧 箇舊 下關 安寧 霽益 蒙自 呈貢 宣威
羅平 平彝 瀘西 師宗 勐江 昆陽 藍興 巧家 元永 井浪

外省：貴州 四川 廣東 廣西 湖南 湖北 福建 江西 浙江 安徽 陝西 河南 甘肅 寧夏 青海 西藏

雲南全省經濟委員會

印刷廠

目

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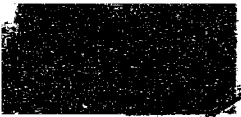
務

業

承印中英文文件
代製鋅版銅版
承印表格簿冊
代辦設計圖樣

廠址
昆明
明辦
乾溝
尾處

昆明明護國路三六〇號



6

158 43

雲南省圖書館雜誌審查處

一之義文報導活生

記山朝足鷄

通孝費者作
宴志劉大行發
社報導活生編主
(號七三一街雲青明昆)
員委濟經省全南雲者刷印

刷印會

翻不
印准

所版
有權

版初月五年二十三

。元拾幣國價實冊每。

KBC
G
266.4

五號